

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委託辦理

『114 年雲林縣污染防治潔淨海洋計畫』

雲林縣環保艦隊評比及獎勵機制
規劃書

承辦單位：技佳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114 年 2 月

雲林縣 114 年環保艦隊評比及獎勵機制

壹、計畫緣起與背景

長久以來，漁民在海上工作時，礙於空間狹小及漁船承受之載貨重量有限，通常習慣將漁船上所使用的廢棄物直接於海上廢棄，未帶回岸上回收或處理。因此，漁船所廢棄的垃圾成為海洋污染的一項隱憂，甚至所廢棄的垃圾中包含有毒的廢棄物時，更是對於海洋生態的嚴重傷害。

截至 113 年底止，雲林縣共有 177 艘漁船加入環保艦隊，目前透過各安檢所人員協助環保艦隊攜回海上垃圾進行登記，並協調當地鄉公所清潔隊進行清運部分。

貳、計畫依據

雲林縣環境保護局為提升環保艦隊參與率以及攜回垃圾量，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強化全國環保艦隊計畫，辦理雲林縣環保艦隊評比及獎勵工作。

參、計畫目標與預期成效

藉由評比獎勵方式提高漁民加入環保艦隊意願，並強化現有環保艦隊攜回垃圾量，期許作業水域「無垃圾、無油污、水質清澈乾淨」等防治海洋污染，保護海洋環境，維護海洋生態，永續利用海洋資源目標。

肆、計畫內容

為強化及有效推動環保艦隊成員參加評比，本年度設定評比獎勵期程為 114 年 3 月~114 年 10 月，並邀請漁港管理單位農業處、雲林區漁會及沿海各安檢所協助環保艦隊競賽推動，藉此推廣海洋減廢及海洋永續保育。

伍、辦理方式

- 一、招募暨評比獎勵說明會：偕同區漁會及農業處辦理環保艦隊評比獎勵宣導會，針對環保艦隊申請、評比獎勵規則及報名方式等進行說明。
- 二、宣導文宣：設計海報及文宣，放置於漁會、安檢所及其他漁民易聚集區域供漁民取閱。
- 三、環保艦隊成員資料及執行成果資料建置：每月依環保艦隊報名及執行成果資料進行海污系統建檔資料。

陸、競賽對象

雲林縣環保艦隊成員(申請書如附件一)

柒、評比及獎勵規則

- 一、環保艦隊攜回垃圾之網袋，統一使用環保局發放網袋。(紅色網袋：不可回收垃圾、綠色網袋：可回收垃圾)。
- 二、攜回之海漂垃圾入港時由安檢所檢查人員登船時，確認廢棄物量後填寫「環保艦隊攜回廢棄物登記表」(如附件二)，登記表請置於安檢所，登記完成後請依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物分類，並統計種類及數量，置於各安檢所廢棄物暫置區。
- 三、每季統計結果(因應計畫執行期程，調整 2 個月為一季)：

(一)攜回垃圾重量每 20 公斤(餘數累計至下一季)即可兌換面額 100 元禮券 1 張，40 公斤即可兌換面額 100 元禮券 2 張，以此類推。

(二)攜回垃圾重量前 3 名環保艦隊船長各給予 1,500 元禮券。

(三)攜回垃圾次數前 3 名環保艦隊船長各給予 1,500 元禮券。

(四)推手獎勵機制：

第四岸巡隊安檢所每協助登記 40 公斤，獎勵 100 元超商禮卷 1 張，每季統計並至各安檢所發放，餘數累計至下一季。

(五)統計期間：

(1)114 年 5 月 6 日前，統計 114 年 3 月~4 月成果。

(2)114 年 7 月 5 日前，統計 114 年 5 月~6 月成果。

(3)114 年 9 月 5 日前，統計 114 年 7 月~8 月成果。

(4)114 年 10 月 18 日前，統計 114 年 9 月~10 月成果。

(六)獎項頒發：第一~三季成果統計名單將於每季結束次月 10 日前公告於漁會，第四季成果統計將於 10 月 21 日前公告後可至漁會簽名領取禮券。

四、年度統計結果(114.03~114.10)：

(一)每年統計結果打撈次數須達 16 次以上，攜回垃圾重量前 5 名且達 80 公斤以上環保艦隊船長依名次各頒發 1 萬 5 仟元共一名、8 仟元共二名、5 仟元共二名。

(二)統計期間：114 年 10 月 18 日前，統計 114 年 3 月~10 月成果。

(三)獎項頒發：年度成果統計名單將於 114 年 10 月 28 日前公告於漁會，公告後，再依實際情形調整頒發獎勵金方式。

捌、報名方式

雲林縣環境保護局、黃瑞祥先生 0972-101-322。

表 1、本計畫兌換總獎勵金額

項次	項目	金額	預計數量	總額
1	每 20 公斤禮卷 100 元，共 150 份	100	150	15,000
2	重量前 3 名禮卷 1,500 元，共 3 名	4,500	4	18,000
3	次數前 3 名禮卷 1,500 元，共 3 名	4,500	4	18,000
4	推手獎勵金每 40 公斤禮券 100 元	100	80	8,000
5	年度成果 15,000 元，1 名	15,000	1	15,000
6	年度成果 8,000 元，2 名	8,000	2	16,000
7	年度成果 5,000 元，2 名	5,000	2	10,000
本計畫總獎勵金額				100,000

雲林縣環保艦隊申請表

代表人 (船長)		船舶名稱	
電話		船舶編號	
船舶種類		登記港口	
住址	縣	鄉	里
		段	巷
			弄
			號
			路
			街
			樓

環保艦隊任務

海上

一、海上作業垃圾，攜回岸上妥善處理。

二、廢棄漁網、漁具妥善回收處理。

三、協助攜回海上捕漁時所打撈之垃圾，妥善處理。

陸地

一、廢棄物應妥善收集

二、漁獲洗滌後之廢棄物，請依廢棄物(垃圾)處理，勿排至港區內。

三、高毒性重金屬(如廢電池等)，應妥善處理。

四、做好船舶維護及保養，以降低船舶溢油風險。

五、漁船廢油確實做好集中收集。

☐ 我願意參加「雲林縣環保艦隊」並同意協助上述事項，共同為保護海洋資源而努力(請打勾)

簽署人：_____ (請本人簽名)

